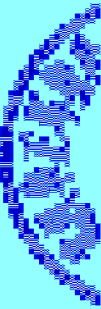




武

公司



项目

委托

检测

报告

联系电话

\_\_\_\_\_

\_\_\_\_\_

\_\_\_\_\_



# 声

- 一、本红色检测报告无三级审核及授权签字专用章及其骑缝章无效；
- 二、本报告部分复制或完整复制后无效；
- 三、由委托方自行采集送检的样品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四、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
-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武汉华正环境检

地址：武汉市东

葛洲坝太

邮编：430200

电话：027-8796

传真：027-8796



五、检测

报告编号: 武

检测类别

方法及主要仪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方法	主要仪器
有组织 排放废气	汞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荧光光谱仪
	砷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荧光光谱仪
	铅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荧光光谱仪
	镉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荧光光谱仪
	铬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荧光光谱仪
	镍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荧光光谱仪
	锰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荧光光谱仪
	钴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荧光光谱仪
	铜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荧光光谱仪
	钒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荧光光谱仪
	铀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荧光光谱仪
	钼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荧光光谱仪
	铋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荧光光谱仪
	铟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荧光光谱仪
铊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荧光光谱仪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	紫外分光光度法	

检测类别

有组织  
排放废气

固体废物

编号: 武环委检字[2021]366号

第3页

分析方法名称及依据

方法

检出限

器名

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3m<sub>g</sub>/m<sup>3</sup>

大气

量烟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3m<sub>g</sub>/m<sup>3</sup>

大气

量烟

定电位电解法

HJ 973-2018

污染源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0.2m<sub>g</sub>/m<sup>3</sup>

离子色

谱法

HJ 549-2010

固体废物 热灼减量测定

--

重量法

HJ 1024-2019

**六、质**

**量和质量保证**

1、声

国家生态环境部颁布的环境监测相关技术规范有标准方法，

2、所

仪器均经检定并在有效检定周期内，且参照有关计量

3、声

家规定的检测分析方法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进行检测

4、实

数据准确、可靠，在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

5、样

品分析的全过程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6、监

控，实验室空白测定、质控样分析和曲线中

控制结果均在受控范围内，符合要求，详见附表。



华正  
HUAZHEN

七、检

1、有组织

监测日期

2021年  
月4日

项目	单位	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评价
温度	(°C)	6.4	--	--
湿度	(%)	90.7	--	--
风速	(m/s)	8.6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³)	0.21	0.05	达标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³)	0.85	60	达标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³)	0.121	--	--
氨排放浓度	(mg/m³)	0.182	--	--
一氧化碳排放浓度	(mg/m³)	0.139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³)	0.112	0.1	达标
苯排放浓度	(mg/m³)	0.166	--	--
甲苯排放浓度	(mg/m³)	0.534	--	--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³)	0.834	--	--
乙苯排放浓度	(mg/m³)	0.710	--	--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³)	0.149	--	--
邻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³)	0.495	--	--
间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³)	0.898	--	--
对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³)	0.279	--	--
总烃排放浓度	(mg/m³)	0.3251	--	--
氟化物排放浓度	(mg/m³)	0.2702	1.0	达标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评价
149	--	--
6.4	--	--
8.6	--	--
90.7	--	--
0.21	0.05	达标
0.85	60	达标
0.121	--	--
0.182	--	--
0.139	--	--
0.112	0.1	达标
0.166	--	--
0.534	--	--
0.834	--	--
0.710	--	--
0.149	--	--
0.495	--	--
0.898	--	--
0.279	--	--
0.3251	--	--
0.2702	1.0	达标



监测日期	监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单位
2021年 6月4日	1	#排气筒 DA001 (◎1)	烟气		
			烟气		
			含		
			标干		(mg/m <sup>3</sup> )
			物实		(mg/m <sup>3</sup> )
			物折算		(mg/m <sup>3</sup> )
			硫实		(mg/m <sup>3</sup> )
			硫折		(mg/m <sup>3</sup> )
			物实		(mg/m <sup>3</sup> )
			物折		(mg/m <sup>3</sup> )
			碳实		(mg/m <sup>3</sup> )
			碳折		
			烟气		
			烟气		
2	I	排气筒 DA002 (◎2)	含		
			标干		度(mg/m <sup>3</sup> )
			化合物		度(mg/m <sup>3</sup> )
			化合物		(mg/m <sup>3</sup> )
			氨实		(mg/m <sup>3</sup> )
			氨折算		(mg/m <sup>3</sup> )
			铜		(mg/m <sup>3</sup> )
			铜		(mg/m <sup>3</sup> )
			及其化		(mg/m <sup>3</sup> )
			物排放		(mg/m <sup>3</sup> )
			及其化		(mg/m <sup>3</sup> )
			折算排放		(mg/m <sup>3</sup> )
			铜		(mg/m <sup>3</sup> )



2、因

监

2

6

备注：  
提供。

报告编号: 20230101001

委托单号

检测日期: 2023.01.01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检测评价
噪声	炉排 (1) (昼)	55.3	60	达标
	炉膛 (1) (昼)	51.3	60	达标
检测结果与标准限值对比: 标准限值: 60dB(A), 检测结果: 51.3dB(A), 55.3dB(A), 均在标准限值范围内。				

编制

日

检测人: 李生奇  
日期: 2023.01.01

检测人: 李生奇  
日期: 2023.0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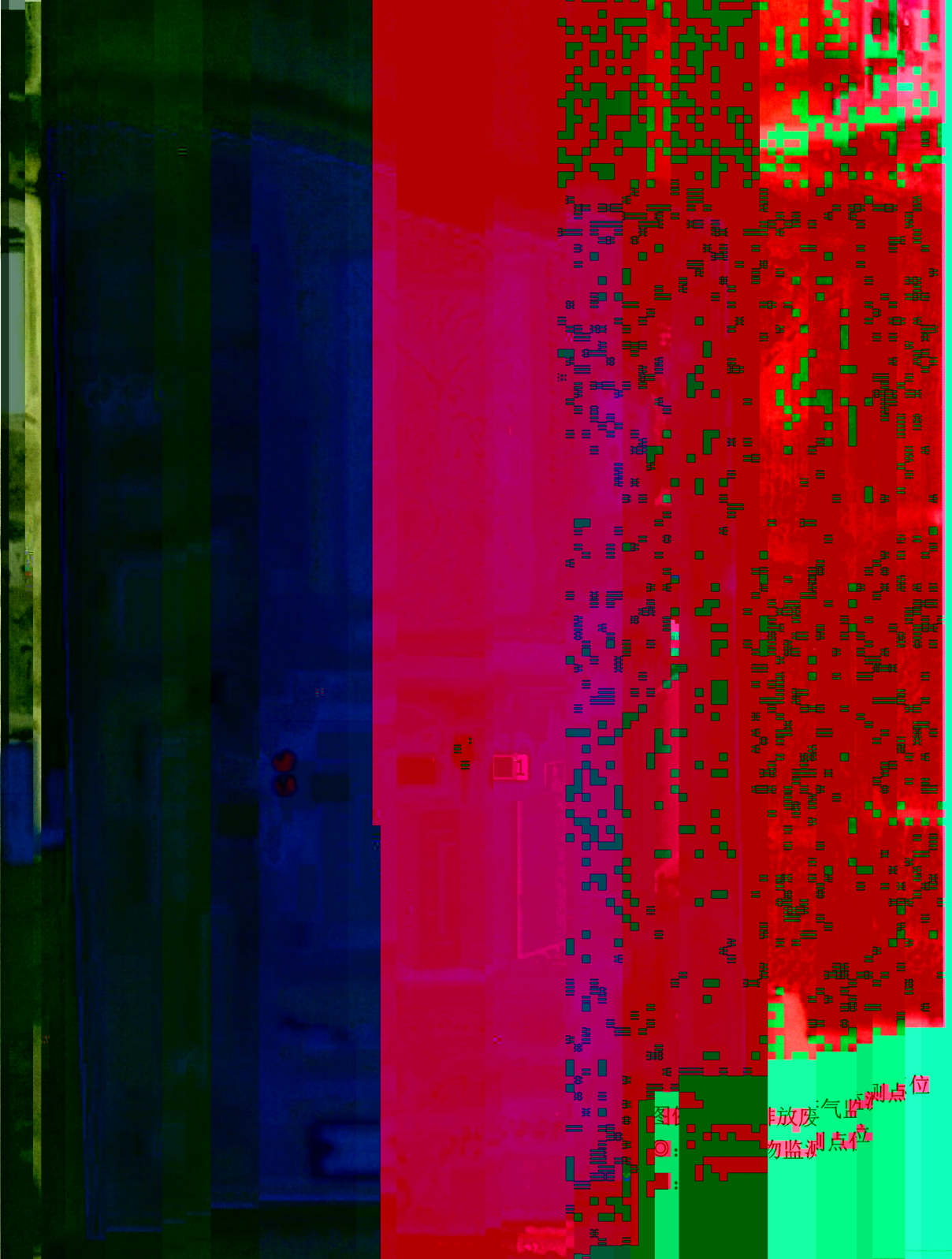






附图

号 (369)



图例  
● : 废气监测点位  
○ : 固废监测点位

附图 2: 部分现场监测照片



1#排气筒 DA001 (©1)  
非气筒



690) 号



2#排气筒 DA002 (©2)

\*\*\*报

告结束\*\*\*

第六版